巴州博湖县 2025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博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项目关键信息表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			评价年度	2025 年
财政局分管科室	经建股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彭明芳 6623049	
项目主管部门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阿米热·艾买提 13319070387	
项目实施单位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阿米热·艾买提 13319070387	
资金来源	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16.70 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数	16.70 万元	总执行率	100%
农村客运乘客发放调查问卷	37 份	回收有效问卷	37 份	满意度情况	97.33%
农村客运经营者发放调查问卷	10 份	回收有效问卷	10 份	满意度情况	84.68%
采用的评价方法与评价标准	评价方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 评价标准：计划标准、通用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评价小组通过采用资料核查、数据分析、对比分析等方式，对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该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 95 分，绩效评级为“优”。				
项目主评人（签字）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的战略部署，根据《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文件精神，自“十四五”时期起，原农村客运油价补贴已正式调整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模式由“与用油量挂钩”转向“与行业转型升级、服务质量考核及新能源推广成效挂钩”。调整后的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按来源包括费改税补贴部分和涨价补贴两部分，其中费改税补贴部分继续直接发放给农村客运经营者。建制村通客车是保障广大农民群众“行有所乘”的民生服务，对改善农民群众生活条件、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但农村客运具有明显的公益性，存在运营成本高、自我保障能力弱、部分线路经营亏损等现实困难。基于上述背景，本项目的实施旨在通过对12辆农村客运车辆补贴资金的及时足额发放，有效缓解农村客运经营者在油价波动及运营成本上升背景下的经营压力，维护行业稳定，破解农村客运“开得通、留不住”的难题，提升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服务水平。

（二）项目实施情况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已完成12辆农村客运车辆的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发放工作。

（三）绩效目标

1.总目标

通过对2024年度12辆农村客运车辆发放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财政安排16.70万元补助资金，鼓励客运企业积极承担义务，切实减轻企业运行负担和地方财政压力，让人民群众共享交通运输改革发展成果，推动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5 年度绩效目标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客运车辆数	=12 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 年度平均每辆农村客运车辆补贴	<=1.39 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客运公司运营状况	持续改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全年预算为 16.70 万元，其中，自治区资金 16.7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全年执行数 16.7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三）项目绩效情况

2025 年已完成 2024 年度 12 辆农村客运车辆的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发放，通过规范有序地发放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可以有效减轻农村客运经营者运营压力，切实保障农村客运线路“开得通、留得住”，从而稳定基层群众的基本出行保障；同时，通过将补贴发放与运营里程、座位数等实际运营指标挂钩，能够引导经营者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安全运营水平，促进城乡客运资源的合理配置和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此外，该项补贴政策作为财政惠农惠民的重要举措，能够直接减轻农村群众的出行负担，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三、经验、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农村客运车辆进行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的惠民政策，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严格资金管理，制定财务会计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做到专款专用，将运营补贴及时准确安全地发放到经营者手中，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二是安排专人按照补贴政策要求，对农村客运车辆经营者提交的运营补贴申报资料逐项进行审核，重点核实业户名称、运输证号、车辆座位数、运营里程、补贴类型等关键信息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确保申报资料齐全、核算依据充分；审核合格后，将拟补贴发放的经营者名单、补贴金额等信息按要求向社会进行公示，广泛接受监督，确保补贴发放公开、公平、公正。

（二）存在问题与不足

1.数据公示与系统源数据不一致，内控复核机制存在盲区

经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内的源数据与对外公示数据进行逐项比对，发现二者在座位里程数等核心指标上存在差异。经核实，该问题暴露出单位在数据发布环节的内控管理存在漏洞。工作人员在数据导出后的制表环节过度依赖人工转录与整理，且缺乏有效的交叉比对与二次复核机制，导致公示数据与系统原始记录发生偏离。这种“重操作、轻内控”的现象，不仅影

响了政务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更埋下了数据失真与合规性风险隐患。

2.公示内容不完整

根据《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公示内容应涵盖补贴奖励对象、车辆信息、运营数据、补贴类型、核算标准、拟发放金额等六类关键信息；《总体实施补贴方案》中公示内容需包括补贴业户名称、道路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六项指标。经对照核查，此项目实际对外公示的内容是按照《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要求执行，但缺少《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中要求的“运营数据” “核算标准”等宏观层面信息数据，存在公示侧重点和颗粒度不完全对应的情况，未能完全覆盖工作计划所设定的公示维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示信息的全面性和政策依据的闭合性。

3.部分满意度指标未达优良线，车辆硬件条件有待改善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本项目整体满意度为84.68%，未达到预期的90%。具体来看，乘车环境（83.78%）、运行安全性（85.41%）及综合体验（84.87%）均未达到优良水平。分析反馈记录发现，乘客对车辆老旧、乘坐舒适度不佳等问题反映较为集中。鉴于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农村客运经营者的日常运行成本，未包含车辆硬件升级及环境改造的专项资金，现有补贴标准在缓解企业运营压力的同时，客观上难以直接转化为乘车环境的显著改善。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完善数据发布内控机制，强化全流程质量管控

建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针对此次暴露出的内控盲区，立即启动数据纠错与溯源排查，以系统源数据为基准重新发布准确信息，并对历史公示数据开展全量复核。在此基础上，重塑“数据导出—制表—审核—公示”的标准化内控流程：在技术层面，探索建立系统数据自动抓取与逻辑校验机制，最大限度减少人工转录环节，从源头切断人为失误风险；在制度层面，建立健全数据发布的“双人交叉复核”与“分级审批”责任制，将数据一致性校验作为公示前的必经节点。通过“技控”与“制控”的双重发力，彻底消除数据失真隐患，切实维护政务信息公开的严肃性与公信力。

2.提升补贴公示数据全面性

建议后续工作中，将《工作计划》与《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公示要求进行合并梳理，制定统一的公示模板，确保方案中规定的业户名称、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基础信息全部列明的同时，将工作计划要求的运营数据、核算标准、补贴类型、拟发放金额等补充信息以附加栏目的形式一并公示；同时，建议固化“公示前多文件对照核验”流程，由经办人员对照两份文件逐项打钩确认后方可报批发布，从操作习惯上杜绝因文件依据选择片面而导致的信息遗漏。

3.探索建立“保运转”与“促提升”相结合的分级激励机制

建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在确保费改税补贴资金足额保障农村客运基本运营的前提下，探索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可将乘客满意度、车容车貌、安全运营记录等指标作为“附加考核项”，对考核优秀的经营者给予通报表扬或适当的正向奖励，引导其在维持基本运营的同时，主动规范驾驶行为、改善乘车环境。同步建立服务质量“红黑榜”和约谈通报制度，通过树立行业标杆，激发经营者的内生动力，推动农村客运服务从“保基本”向“提品质”逐步过渡。

目 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况 1
（一）项目背景 1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2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2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3
（五）项目绩效目标 4
二、评价工作概述 5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5
（二）评价方法 5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6
（四）评价组织实施 7
三、评价结论 9
（一）评价结论 9
（二）项目绩效情况 11
四、绩效评价分析 11
（一）项目决策情况 11
（二）项目过程情况 14
（三）项目产出情况 17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21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1
（二）存在问题 21
六、相关建议 23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24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26
附件 2 基础表 38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 39
附件 4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45
附件 5 相关负责人访谈 53
附件 6 实地调研照片 60
附件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照片 61
附件 8 重点营运车辆公共服务平台照片 62

2025年博湖县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受博湖县财政局委托，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1日至2026年7月31日对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管理实施的2025年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的战略部署，根据《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文件精神，自“十四五”时期起，原农村客运油价补贴已正式调整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分配模式由“与用油量挂钩”转向“与行业转型升级、服务质量考核及新能源推广成效挂钩”。调整后的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按来源均包括费改税补贴部分和涨价补贴两部分，其中费改税补贴部分继续直接发放给农村客运经营者。建制村通客车是保障广大农民群众“行有所乘”的民生服务，对改善农民群众生活条件、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但农村客运具有明显的公益性，存在运营成本高、自我保障能力弱、部分线路经营亏损等现实困难。基于上述背景，本项目的实施旨在通过对12辆农村客运车

辆补贴资金的及时足额发放，有效缓解农村客运经营者在油价波动及运营成本上升背景下的经营压力，维护行业稳定，破解农村客运“开得通、留不住”的难题，提升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服务水平。

（二）项目内容及规模

1.项目内容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是对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车辆发放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 12 辆农村客运车辆的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发放。

2.项目规模及范围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补贴范围为 2024 年度在博湖县从事农村客运的车辆。补贴对象为符合条件的农村客运经营者，具体为巴州路成客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博湖分公司名下 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驾驶员。

3.评价时段

本项目资金的评价时段为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分配情况

该项目全年预算为 16.70 万元，全部为自治区资金。目前，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项目全年执行数16.7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四）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的单位包括博湖县财政局、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巴州路成客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博湖分公司。各单位职责如下:

博湖县财政局：负责将专项资金按时、足额拨付至指定账户，确保资金流的顺畅。监督和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有效性。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主要负责客运经营者申报资料审核及项目资金审批拨付。

巴州路成客运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博湖分公司：主要负责提供资金发放办法准备的企业申报资料，对申报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并及时报送至项目主管单位进行审核。

2.资金管理情况

预算编制：本项目资金为自治区专项16.70万元，由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进行预算申报及编制。

本项目资金采用“一卡通”方式发放补贴资金。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系统，将补贴资金直接发放至补贴对象的银行账户，减少中间环节，确保资金安全、及时到账。博湖县交通运输局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使

用项目资金。制定《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有利于实现项目预期目标。

（五）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通过对2024年度12辆农村客运车辆发放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财政安排16.70万元补助资金，鼓励客运企业积极承担义务,切实减轻企业运行负担和地方财政压力，让人民群众共享交通运输改革发展成果，推动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2025年度绩效目标如表1-1所示:

表1-1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客运车辆数	=12辆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2025年6月25日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4年度平均每辆农村客运车辆补贴	<=1.39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客运公司运营状况	持续改善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二、评价工作概述

（一）评价目的与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通过对2024年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二）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主要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多种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根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资料，通过比较年初绩效目标设定情况，更加充分地掌握项目的内容、实施过程、实施效果等，为评价指标评分和结果分析提供支撑。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根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

供的资料，结合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部因素。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采用问卷调查，对项目补贴对象及乘客进行满意度调查；利益相关方对博湖县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的反馈对本次评价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在评价过程中采用调查问卷方式开展相关工作。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产出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定义数量、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 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

4.评价定级标准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评价计分 90 分—100 分（含 9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优”，80—90 分（含 8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良”，60—80 分（含 60 分）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中”，60 分以下对应的评分结果级别为“差”。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四）评价组织实施

1.评价人员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博湖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负责

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博湖县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1 评价组组员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张子恒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李爽爽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邓静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
4	任丽华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收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5	牛洁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6	张梦梦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7	杨英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8	梁亚鹏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2.评价进度

本次项目的评价期间为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具体安排如下:

（1）方案制定——2026 年 7 月 8 日前

受博湖县财政局委托后，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调研，与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沟通，收集相关资料，了解专项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评价实施阶段——2026 年 7 月 17 日前

数据采集（2026 年 7 月 15 日前）。将基础表发送至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并加盖公章。

实地调研（2026 年 7 月 17 日前）。根据方案，对预算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并对其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同时，对受益对象进行满意度问卷调查。调研结束后，对相关材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整理。

（3）报告撰写阶段——2026 年 7 月 31 日前

撰写评价报告（2026 年 7 月 28 日前）。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评分，并形成政策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提交（2026 年 7 月 31 日前）。撰写完成的绩效评价报告提交博湖县财政局，并根据博湖县财政局的安排与单位沟通确认。

三、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组对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1。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20	100%
项目过程	20	17.5	87.50%
项目产出	40	40	100%
项目效益	20	17.5	87.50%
合计	100	95	95%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20）	A1 项目立项（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充分	4	1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规范	规范	4	100%
	A2 绩效目标（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明确	3	100%
	A3 资金投入（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科学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
B 项目过程（20）	B1 资金管理（9）	B101 资金到位率	3	100%	100%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3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规	合规	3	100%
	B2 组织实施(11)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健全	4	1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执行且有效	较有效	3	75%
		B203 运营补贴信息公开完整性	3	按时且准确	基本准确	1.5	50%
C 项目产出（40）	C1 产出数量(10)	C101 农村客运车辆数	10	=12 辆	12 辆	10	100%
	C2 产出质量(20)	C201 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	=100%	100%	10	100%
		C202 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确率	10	=100%	100%	10	100%
	C3 产出时效(10)	C301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10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6 月 25 日	10	100%
D 项目	D1 项目	D101 保障农村	5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效益（20）	效益(10)	客运网络稳定运行					
		D102 保障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	5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100%
	D2 满意度（10）	D201 农村客运运营者满意度	5	≥90%	97.33%	5	100%
		D202 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	5	≥90%	84.68%	2.5	50%
总分			**100**			**95**	**95%**

（二）项目绩效情况

2025年已完成2024年度12辆农村客运车辆的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发放，通过规范有序地发放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可以有效减轻农村客运经营者运营压力，切实保障农村客运线路“开得通、留得住”，从而稳定基层群众的基本出行保障；同时，通过将补贴发放与运营里程、座位数等实际运营指标挂钩，能够引导经营者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安全运营水平，促进城乡客运资源的合理配置和行业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此外，该项补贴政策作为财政惠农惠民的重要举措，能够直接减轻农村群众的出行负担，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具有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20分，绩效评价得分20分，得分率10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评价组根据相关材料核查确认，①该项目依据《财政部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及《关于做好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新交函〔2025〕285号）等文件设立，政策依据充分；②项目旨在通过补贴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与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及自治区“四好农村路”建设发展规划、博湖县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实施单位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承担全县农村客运管理与服务保障职责，补贴资金的审核、发放、监管等工作均属于其职能范围，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及评价组核查确认，①该项目立项前经过了必要的集体决策，就补贴对象、发放标准、资金安排等事项进行了集体研究审议；②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严格按照《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及《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号）等文件规定的程序执行；③项目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包括预算下达通知、补贴方案等均符合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评价组查阅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可知，①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②项目目标合理、可实现，且与总目标相关，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有时间限制，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查阅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可知，①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表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覆盖了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并在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细化；②已设置的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定量指标均有明确的数值界定，定性指标均有相对明确的定性描述；③已设定的指标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经评价小组查询相关资料可知，①该项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及2024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公里数明细表进行编制预算，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年度预算总额16.70万元，明确了补贴对象为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补贴标准及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各项支出内容清晰具体。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经评价小组查询相关资料可知，①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以《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号）作为依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16.70万元，依据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的运营里程数及座位数核算标准确定，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博湖县农村客运实际运营情况相适应，在资金支出过程中做到专款专用，使支出有据可依、有据可评，确保资金支出实现预期目标，进一步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化和效益化。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7.5 分，得分率 87.50%，具体分析如下：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评价组实地核查及单位提供的《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号）、博湖县财政专项资金拨付审批表，自治区专项16.70万元已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预算执行率

该项目2025年预算安排16.70万元，根据国库支付凭证，截至2025年12月实际总支出16.70万元，执行率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评价组实地核查及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等资料可知，①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财政专项资金拨付审批流程逐级审核后支付至补贴对象账户；③资金使用符合《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号）规定的用途，全部用于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燃油补贴发放，未挪作他用；④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

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经评价小组查询相关资料可知，①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制定了《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并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参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及《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新交函〔2023〕397号）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实地调查，①《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公示内容应涵盖补贴奖励对象、车辆信息、运营数据、补贴类型、核算标准、拟发放金额等六类关键信息；《总体实施补贴方案》中公示内容需包括补贴业户名称、道路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六项指标。通过对照核查，此项目实际对外公示的内容是按照《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要求执行，但缺少《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中要求的“运

营数据”“核算标准”等宏观层面信息数据，存在公示侧重点和颗粒度不完全对应的情况，未能完全覆盖工作计划所设定的公示维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示信息的全面性和政策依据的闭合性；②未发生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③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补贴资金发放汇总表、运营公里数明细表等资料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75%。

（3）运营补贴信息公开完整性

经核查博湖县人民政府官网及线下公示照片可知，①该项目已按时公开资金发放明细表；②但经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内的源数据与对外公示数据进行逐项比对，发现二者在座位里程数核心指标上存在差异。通过与博湖县交通运输局业务人员进行访谈核实，最终确认问题根源在于数据导出后的制表环节，即工作人员在人工转录与整理过程中发生了填报错误，导致公示数据与系统原始记录未能保持一致；运营补贴信息公开数据不准确。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得分率 5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40 分，绩效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具体分析如下：

1.产出数量

（1）农村客运车辆数

根据单位提供的2024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公里数明细表、发放实名制登记表及自治区财政直补明细，已完成12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的发放。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2.产出质量

（1）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根据单位提供的基础表、《博湖县2025年度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工作总结》及与单位访谈得知，博湖县辖区有2个镇，5个乡，25个建制村，共有6条线路，有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正在参与运营，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达到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2）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确率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2024 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公里数明细表、发放实名制登记表及自治区财政直补明细，12 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实现了 100%的准确发放。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3.产出时效

（1）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于2025年6月25日完成12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的支付。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0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从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评价满分为 20 分，绩效评价得分 17.5 分，得分率 87.50%，具体分析如下:

1.项目效益

（1）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

根据单位提供的基础表、国库支付凭证及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16.70万元及时足额发放至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对应经营者账户。补贴资金发放后，全县6条农村客运线路保持正常运营，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持续在线服务，25个建制村通客车率维持在100%，未发生因经营困难导致的车辆停运、班次大幅缩减等现象，有效缓解了经营者的成本压力。根据《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报告》，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达97.33%，100%的经营者认为补贴对改善运营状况“有效改善”，客运票价保持稳定未因油价波动上涨。综上所述，该项目在补贴发放、线路运营保障、经营者成本压力缓解方面均达到预期效益，有效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保障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

根据单位提供的《博湖县2025年度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工作总结》及与单位访谈得知，博湖县辖区有2个镇、5个乡、25个建制村，共有6条农村客运线路、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正在运营，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达到100%，已建立农村客运班线通行条件联合审核机制，充分保障城乡交通运输服务稳定运营；2024年度农村客运运营补贴资金16.70万元已于2025年6月25日完成全额支付，补贴资金100%准确发放至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对应经营者账户，有效缓解了企业运营成本压力，保障了农村客运线路持续运营不中断。综上所述，该项目保障了农村居民最基本的公共出行权益不受影响，有效保障了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2.满意度

（1）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

向10个农村客运经营者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10份。经调查，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为97.33%。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2）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

向37名农村客运乘客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37份。经调查，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为84.68%。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5 分，得分率 50%。

五、主要经验及存在问题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对农村客运车辆进行运营补贴的惠民政策，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严格资金管理，制定财务会计制度及相关规章制度，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做到专款专用，将运营补贴及时准确安全地发放到经营者手中，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二是**安排专人按照补贴政策要求，对农村客运车辆经营者提交的运营补贴申报资料逐项进行审核，重点核实业户名称、运输证号、车辆座位数、运营里程、补贴类型等关键信息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确保申报资料齐全、核算依据充分；审核合格后，将拟补贴发放的经营者名单、补贴金额等信息按要求向社会进行公示，广泛接受监督，确保补贴发放公开、公平、公正。

（二）存在问题

1.数据公示与系统源数据不一致，内控复核机制存在盲区

经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内的源数据与对外公示数据进行逐项比对，发现二者在座位里程数等核心指标上存在差异。经核实，该问题暴露出单位在数据发布环节的内控管理存在漏洞。工作人

员在数据导出后的制表环节过度依赖人工转录与整理，且缺乏有效的交叉比对与二次复核机制，导致公示数据与系统原始记录发生偏离。这种“重操作、轻内控”的现象，不仅影响了政务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更埋下了数据失真与合规性风险隐患。

2.公示内容不完整

根据《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公示内容应涵盖补贴奖励对象、车辆信息、运营数据、补贴类型、核算标准、拟发放金额等六类关键信息；《总体实施补贴方案》中公示内容需包括补贴业户名称、道路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六项指标。经对照核查，此项目实际对外公示的内容是按照《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要求执行，但缺少《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中要求的“运营数据”“核算标准”等宏观层面信息数据，存在公示侧重点和颗粒度不完全对应的情况，未能完全覆盖工作计划所设定的公示维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示信息的全面性和政策依据的闭合性。

3.部分满意度指标未达优良线，车辆硬件条件有待改善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结果，本项目整体满意度为84.68%，未达到预期的90%。具体来看，乘车环境（83.78%）、运行安全性（85.41%）及综合体验（84.87%）均未达到优良水平。分析反馈记录发现，乘客对车辆老旧、乘坐舒适度不佳等问题反映较为集中。鉴于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农村客运经

营者的日常运行成本，未包含车辆硬件升级及环境改造的专项资金，现有补贴标准在缓解企业运营压力的同时，客观上难以直接转化为乘车环境的显著改善。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数据发布内控机制，强化全流程质量管控

建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针对此次暴露出的内控盲区，立即启动数据纠错与溯源排查，以系统源数据为基准重新发布准确信息，并对历史公示数据开展全量复核。在此基础上，重塑“数据导出—制表—审核—公示”的标准化内控流程：在技术层面，探索建立系统数据自动抓取与逻辑校验机制，最大限度减少人工转录环节，从源头切断人为失误风险；在制度层面，建立健全数据发布的“双人交叉复核”与“分级审批”责任制，将数据一致性校验作为公示前的必经节点。通过“技控”与“制控”的双重发力，彻底消除数据失真隐患，切实维护政务信息公开的严肃性与公信力。

（二）提升补贴公示数据全面性

建议后续工作中，将《工作计划》与《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公示要求进行合并梳理，制定统一的公示模板，确保方案中规定的业户名称、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基础信息全部列明的同时，将工作计划要求的运营数据、核算标准、补贴类型、拟发放金额等补充信息以附加栏目的形式一并公示；同时，建议固化“公示前多文件对照核验”流程，由经办人员对照两份文件逐项打钩确认后方可报批发布，从操作习惯上杜绝因文件依据选择

片面而导致的信息遗漏。

（三）探索建立“保运转”与“促提升”相结合的分级激励机制

建议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在确保费改税补贴资金足额保障农村客运基本运营的前提下，探索建立正向激励机制。可将乘客满意度、车容车貌、安全运营记录等指标作为“附加考核项”，对考核优秀的经营者给予通报表扬或适当的正向奖励，引导其在维持基本运营的同时，主动规范驾驶行为、改善乘车环境。同步建立服务质量“红黑榜”和约谈通报制度，通过树立行业标杆，激发经营者的内生动力，推动农村客运服务从“保基本”向“提品质”逐步过渡。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二）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依照相关政策制度，结合博湖县党委、博湖县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博湖县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三）评价结果公开

积极推进评价结果和评价报告等绩效信息的公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建议博湖县财政局将本次绩效评价

的结果信息进行公开，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次评价涉及的相关数据从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资料中提取。本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具有局限性，可能影响本次评价结果。

附件 1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项目决策（20）	A1 项目立项（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计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①是否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是否相匹配；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是否密切相关。以上三项各占 1/3 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评价组根据相关材料核查确认，①该项目依据《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 号）及《关于做好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发放工作的通知》（新交函〔2025〕285 号）等文件设立，政策依据充分；②项目旨在通过补贴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改善群众出行条件，与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及自治区“四好农村路”建设发展规划、博湖县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工作计划相匹配；③项目实施单位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承担全县农村客运管理与服务保障职责，补贴资金的审核、发放、监管等工作均属于其职能范围，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三点：①立项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规定程序；③审批文件和材料是否合规完整。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 100%，缺①扣权重分的 40%，缺②扣权重分的 30%，缺③扣权重分的 30%。	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及评价组核查确认，①该项目立项前经过了必要的集体决策，就补贴对象、发放标准、资金安排等事项进行了集体研究审议；②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严格按照《财政部 交通运输部关于调整农村客运、出租车油价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22〕1号）及《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 号）等文件规定的程序执行；③项目审批文件和材料合规完整，包括预算下达通知、补贴方案等均符合相关规定。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4 分。	4	100%
	A2 绩效目标（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	合理	通用标准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 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 10%的权重分）；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	根据查阅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可知，①该项目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结合实际工作内容设定绩效目标；②项目目标合理、可实现和总目标相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制，每符合一项，再得1/6的剩余权重分。	关，绩效目标表经过审核，有时间限制，能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3分。		
		A202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明确	通用标准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4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足得3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查阅博湖县交通运输局提供的《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可知，①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表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覆盖了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并在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社会效益和满意度等方面进一步细化；②已设置的绩效指标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定量指标均有明确的数值界定，定性指标均有相对明确的定性描述；③已设定的指标与项目计划数相对应。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3分。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A3 资金投入（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对应权重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该项目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及2024 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公里数明细表进行编制预算，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②预算编制细化，年度预算总额16.70 万元，明确了补贴对象为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补贴标准及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各项支出内容清晰具体。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3 分。	3	1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考察项目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合理	通用标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以《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 号）作为依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16.7 万元，依据 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的运营里程数及座位数核算标准确定，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博湖县农村客运实际运营情况相适应，在资金支出过程中做到专款专用，使支出有据可依、有据可评，确保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资金支出实现预期目标，进一步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化和效益化。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 3 分。		
B 项目过程（20）	B1 资金管理（9）	B101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 100%得满分，低于 100%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根据评价组实地核查及单位提供的《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 号）、博湖县财政专项资金拨付审批表，自治区专项 16.70 万元已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1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100%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 100%得满分，低于 100%则每降低 1%扣相应权重的 5%，扣完为止。	该项目 2025 年预算安排 16.70 万元，根据国库支付凭证，截至 2025 年 12 月实际总支出 16.70 万元，执行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1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通用标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①根据评价组实地核查及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等资料，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四项均符合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参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财政专项资金拨付审批流程逐级审核后支付至补贴对象账户；③资金使用符合《关于下达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建〔2025〕34号）规定的用途，全部用于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燃油补贴发放，未挪作他用；④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3分。		
	B2 组织实施（11）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	①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制定了《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并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参考《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及《关于	4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实施的保障情况。			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进一步规范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补助申报工作的通知》（新交函〔2023〕397号）等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根据评价标准，得4分。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资金发放表、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等资料是否齐全及是否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四项各占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①根据单位提供的资料、实地调查，根据《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公示内容应涵盖补贴奖励对象、车辆信息、运营数据、补贴类型、核算标准、拟发放金额等六类关键信息；《总体实施补贴方案》中公示内容需包括补贴业户名称、道路运输证号、座位数、座位里程数、补贴资金、补贴对象等六项指标。经对照核查，此项目实际对外公示的内容是按照《总体实施补贴方案》的要求执行，但缺少《博湖县2024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和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工作计划》中要求的“运营	3	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数据”“核算标准”等宏观层面信息数据，存在公示侧重点和颗粒度不完全对应的情况，未能完全覆盖工作计划所设定的公示维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示信息的全面性和政策依据的闭合性；②未发生项目调整及支出手续；③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补贴资金发放汇总表、运营公里数明细表等资料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综上所述，扣 4*25%=1 分，得 3 分。		
		B203 运营补贴信息公开完整性	3	考察运营补贴信息公开情况。	按时且准确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①是否已按时公开运营补贴信息；②运营补贴信息是否准确。以上两项各占 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经核查博湖县人民政府官网及线下公示照片可知，①该项目已按时公开资金发放明细表；②经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内的源数据与对外公示数据进行逐项比对，发现二者在座位里程数核心指标上存在差异。通过与博湖县交通运输局业务人员进行访谈核实，最终确认问题根源在于数据导	1.5	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出后的制表环节，即工作人员在人工转录与整理过程中发生了填报错误，导致公示数据与系统原始记录未能保持一致。运营补贴信息公开数据不准确。根据评价标准，扣3*50%=1.5分，得1.5分。		
C项目产出（40）	C1产出数量（10）	C101农村客运车辆数	10	考察补贴农村客运车辆数	=12辆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则每减少1辆扣除1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单位提供的2024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公里数明细表、发放实名制登记表及自治区财政直补明细，已完成发放12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根据评价标准，得10分。	10	100%
	C2产出质量（20）	C201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	考察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基础表、《博湖县2025年度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工作总结》及与单位访谈得知，博湖县辖区有2个镇，5个乡，25个建制村，共有6条线路，有12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正在运营，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达到100%。根据评价标准，得10分。	10	100%
		C202农村客运车辆补	10	C202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	=10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2024年农村客运班线运营	10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助准确率		确率				公里数明细表、发放实名制登记表及自治区财政直补明细，12 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 100%准确发放。根据评价标准，得 10 分。		
	C3 产出时效（10）	C301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10	C301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反之不得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国库支付凭证，在 2025 年 6 月 25 日完成 12 辆农村客运运营补贴支付。根据评价标准，得 10 分。	10	100%
D 项目效益（20）	D1 项目效益（10）	D101 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	5	考察发放补贴后，对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的影响程度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达到预期效益得满分，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或部分达成预期得 80%权重分，实现程度较低不得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基础表、国库支付凭证及补贴资金发放实名制登记表，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资金16.7万元及时足额发放至 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对应经营者账户。补贴资金发放后，全县 6 条农村客运线路保持正常运营，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持续在线服务，25 个建制村通客车率维持在 100%，未发生因经营困难导致的车辆停运、班次大幅缩减等现象，有效缓解了经营者的成本压力。根据《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报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告》，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达 97.33%，100%的经营者认为补贴对改善运营状况“有效改善”，客运票价保持稳定未因油价波动上涨。综上所述，该项目在补贴发放、线路运营保障、经营者成本压力缓解方面均达到预期效益，有效保障农村客运网络稳定运行。根据评价标准，得 5 分。		
		D102 保障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	5	考察发放补贴后，对保障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的影响程度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比例得分，达到预期效益得满分，基本达成预期目标或部分达成预期得 80%权重分，实现程度较低不得分。	根据单位提供的《博湖县 2025 年度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工作总结》及与单位访谈得知，博湖县辖区有 2 个镇、5 个乡、25 个建制村，共有 6 条农村客运线路、12 辆农村客运班线车辆正在运营，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达到 100%，已建立农村客运班线通行条件联合审核机制，充分保障城乡交通运输服务稳定运营；2024 年度农村客运运营补贴资金 16.7 万元已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完成全额支付，补贴资金 100%准确发放至 12 辆农村客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价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运班线车辆对应经营者账户，有效缓解了企业运营成本压力，保障了农村客运线路持续运营不中断。综上所述，该项目保障了农村居民最基本的公共出行权益不受影响，有效保障了农村群众基本出行需求。根据评价标准，得 5 分。		
	D2 满意度（10）	D201 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	5	考察农村客运运营者满意度情况	≥9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则每降低 1%（不足 1%按 1%计算）扣除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向 10 个农村客运经营者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10 份。经调查，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为 97.33%。根据评价标准，得 5 分。	5	100%
		D202 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	5	考察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情况	≥90%	计划标准	达到目标值得满分，低于目标值则每降低 1%（不足 1%按 1%计算）扣除 1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向 37 名农村客运乘客发放调查问卷，收回有效问卷 37 份。经调查，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为 84.68%，扣 5*50%=2.5 分。根据评价标准，得 2.5 分。	2.5	50%
总分			**100**						**95**	**95%**

附件 2 基础表

基础表　博湖县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情况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实际完成值	数据来源部门	佐证材料	备注
1	农村客运车辆数	12 辆	巴州交通运输局自带指标	车辆明细表	
2	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客车率	100%	巴州交通运输局自带指标	工作总结	
3	农村客运车辆补助准确率	100%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自设指标	支付凭证	
4	2024 年度农村客运补助完成时间	2025 年 6 月 25 日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自设指标	支付凭证	
5	2024 年度平均每辆农村客运车辆补贴金额	1.39 万元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自设指标	支付凭证、明细表	
填写单位：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填写人：阿米热·艾买提　　联系电话：13319070387　　填写日期：2026.07.14					
注：此表需博湖县交通运输局填写并盖章，填写的数据需证明材料。					

附件 3 满意度问卷

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调查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博湖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2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车辆燃料类型

A: 柴油

B: 汽油

C: 燃气

D: 新能源

答案: ----------

2:您是否已收到运营补贴?

A: 已收到

B: 尚未收到

答案: ----------

3:您是否了解运营补贴政策?

A: 非常了解

B: 了解一些

C: 听说过,不清楚

D: 完全不了解

答案: ----------

4:补贴是否按时足额到账？

A：是

B：否

答案：----------

5:发放运营补贴对改善农村客运公司运营状况影响程度

A：有效改善

B：改善不明显

C：没有改善

答案：----------

6:对申报流程的便捷性是否满意？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7:对补贴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8:对公示透明度（车辆信息、金额等）是否满意？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调查

尊敬的先生/女士:

您好！受博湖县财政局委托，我公司对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整份问卷的填写大约需要 2 分钟，请根据您的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于个人信息将予以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新疆财讯睿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您出行的主要目的地通常是？

A: 县城购物/办事

B: 乡镇集市/就医

C: 接送孩子上学

D: 走亲访友

E: 其他

答案: ----------

2:您平均每月乘坐农村客运的频率是？

A: 每天都坐

B: 每周 3-5 次

C: 每周 1-2 次

D: 每月 1-2 次

E: 偶尔乘坐

答案: ----------

3:您对农村客运的发车班次与候车时间（如是否准时、班次间隔）评价？

A: 非常满意（基本不需要长时间等候）

B: 比较满意（偶尔需要等，但时间不长）

C: 一般（能接受，但希望增加班次）

D: 不太满意（经常需要等很久，耽误事）

E: 非常不满意（班次太少，出行很不方便）

答案: ----------

4:您对当前农村客运的票价水平评价?

A: 非常满意（票价合理，感觉有优惠）

B: 比较满意（票价稳定，没有上涨）

C: 一般（和以前差不多）

D: 不太满意（有点贵，出行成本高）

E: 非常不满意（票价太高，难以承受）

答案: ----------

5:您认为农村客运对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效果如何?

A: 效果显著

B: 有效改善

C: 一般

D: 没有改善

答案: ----------

6:您对农村客运的车辆乘车环境（如卫生、座位舒适度、车辆新旧程度）满意程度?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7:您对农村客运的运行安全性(如驾驶员是否规范驾驶、车辆平稳性)满意程度?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8:综合来看，您对农村客运满意度如何?

A: 1 分

B: 2 分

C: 3 分

D: 4 分

E: 5 分

答案：----------

附件 4 满意度问卷分析报告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
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农村客运经营者。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车辆燃料类型

您是否已收到运营补贴?

您是否了解运营补贴政策?

补贴是否按时足额到账?

发放运营补贴对改善农村客运公司运营状况影响程度

2.满意度问题:

对申报流程的便捷性是否满意?

对补贴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对公示透明度（车辆信息、金额等）是否满意?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我公司工作人员在博湖县交通运输局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0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α）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frac{K}{K-1}\left(1-\frac{\sum_{i=1}^{K}\sigma_i^2}{\sigma_T^2}\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调查的信度为 0.89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frac{\sum xy}{\sqrt{\sum x^2}\sqrt{\sum y^2}}$$

其中，$x=x_i-\bar{x}$，表示题目得分偏差；$y=y_i-\bar{y}$，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 $-1\le r\le+1$。其中，$r>0$ 表示两变量正相关；$r<0$ 表示两变量负相关；$|r|=0$ 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

$|r|=1$ 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0<|r|<1$ 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 $0<|r|<0.3$ 为微弱相关，$0.3<|r|<0.5$ 为低度相关，$0.5<|r|<0.8$ 为显著相关，$0.8<|r|<1$ 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农村客运经营者满意度调查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对公示透明度（车辆信息、金额等）是否满意？	0.95
对补贴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0.87
对申报流程的便捷性是否满意？	0.95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车辆燃料类型

在 1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柴油的比例为 0%，选汽油的比例为 80%，选燃气的比例为 20%，选新能源的比例为 0%。

2）您是否已收到运营补贴？

在 1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已收到的比例为 100%，选尚未收到的比例为 0%。

3）您是否了解运营补贴政策？

在 1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了解的比例为 90%，选了解一些的比例为 10%，选听说过，不清楚的比例为 0%，选完全不了解的比例为 0%。

4）补贴是否按时足额到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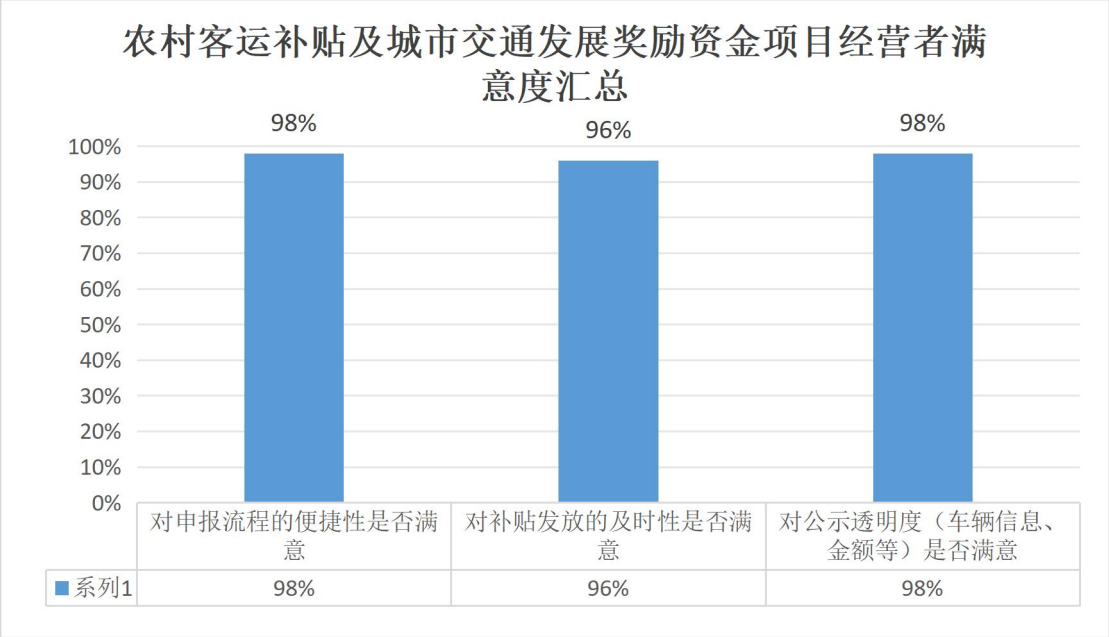
在 1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是的比例为 100%，选否的比例为 0%。

5）发放运营补贴对改善农村客运公司运营状况影响程度

在 10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有效改善的比例为 100%，选改善不明显的比例为 0%，选没有改善的比例为 0%。

2.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7.33%，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对申报流程的便捷性是否满意？（98%）、对公示透明度（车辆信息、金额等）是否满意？（98%）、对补贴发放的及时性是否满意？（96%）。具体如下图所示。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
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调查报告

一、调研对象与调研内容

（一）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对象为该项目的农村客运乘客。

（二）调研内容

1.单选题:

您平均每月乘坐农村客运的频率是?

您对农村客运的发车班次与候车时间（如是否准时、班次间隔）评价?

您对当前农村客运的票价水平评价?

您认为农村客运对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效果如何?

2.多选题:

您出行的主要目的地通常是?

3.满意度问题:

您对农村客运的车辆乘车环境（如卫生、座位舒适度、车辆新旧程度）满意程度?

您对农村客运的运行安全性（如驾驶员是否规范驾驶、车辆平稳性）满意程度?

综合来看，您对农村客运满意度如何?

二、调研方法与抽样方式

（一）调研方法

针对上述问卷对象开展问卷调查，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先进行论证，根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式进行一次修改调整。

（二）抽样方式

本次问卷调查采用随机抽样的方式。

三、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给调研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研的科学性和严谨性，我公司工作人员在博湖县交通运输局的协调下，组织安排问卷调研工作。

本次问卷调查采取线上问卷调查方式，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37 份。

四、调查问卷的信度与效度分析

1.信度分析

信度（Reliability）是指测量结果的一致性、稳定性及可靠性。本次问卷调查运用克朗巴哈信度系数法（Cronbachα）来测量满意度问题的信度，其计算公式为:

$$\alpha=\frac{K}{K-1}\left(1-\frac{\sum_{i=1}^{K}\sigma_i^2}{\sigma_T^2}\right)$$

其中 K 表示问卷中问题的数目，σ_i^2 为第 i 个问题得分的方差，σ_T^2 为总得分的方差。

通常，克朗巴哈系数的值在 0 和 1 之间。通常情况下，信度系数在 0.9 以上，则认为量表的内在信度高；信度系数在 0.8～0.9 之间，则表示量表信度较高；信度系数在 0.7～0.8 之间，表示量表具有相当的信度；信度系数不超过 0.7，一般认为内部一致信度不足。

分析结果显示，本次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调查的信度为 0.99。

2.效度分析

效度（Validity）用于评价量表的准确度、有效性和正确性，即检验问卷是否能简洁、准确地描述抽样数据的属性和特征以及它们之间的复杂关系。本次问卷调查运用相关系数来估算满意度问题的效度。其计算公式为:

$$r=\frac{\sum xy}{\sqrt{\sum x^2}\sqrt{\sum y^2}}$$

其中，$x = x_i - \bar{x}$，表示题目得分偏差；$y = y_i - \bar{y}$，表示问卷得分偏差。

通常，相关系数的值介于–1 与+1 之间。即$-1 \le r \le +1$。其中，$r > 0$表示两变量正相关；$r < 0$表示两变量负相关；$|r| = 0$表示两变量间不存在线性相关关系；$|r| = 1$表示两变量为完全线性相关；$0 < |r| < 1$表示两变量存在一定程度的线性相关，其中$0 < |r| < 0.3$为微弱相关，$0.3 < |r| < 0.5$为低度相关，$0.5 < |r| < 0.8$为显著相关，$0.8 < |r| < 1$为高度相关。

调查数据计算结果表明，此次问卷效度较高，因此能够很好地反映满意程度，有关问卷效度请见附表 1。

附表 1 农村客运乘客满意度调查问卷效度汇总

题目	效度得分
您对农村客运的运行安全性（如驾驶员是否规范驾驶、车辆平稳性）满意程度？	0.99
综合来看，您对农村客运满意度如何？	1
您对农村客运的车辆乘车环境（如卫生、座位舒适度、车辆新旧程度）满意程度？	0.98

五、调查问卷的分析

1.单选题

1）您平均每月乘坐农村客运的频率是？

在 3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每天都坐的比例为 21.62%，选每周 3-5 次的比例为 0%，选每周 1-2 次的比例为 16.22%，选每月 1-2 次的比例为 16.22%，选偶尔乘坐的比例为 45.95%。

2）您对农村客运的发车班次与候车时间（如是否准时、班次间隔）评价？

在 37 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基本不需要长时间等候）的比例为 54.05%，选比较满意（偶尔需要等，但时间不长）的比例为 24.32%，选一般（能接受，但希望增加班次）的比例为 18.92%，选不太满意（经常需要等很久，耽误事）的比例为 2.7%，选非常不满意（班次太少，出行很不方便）的比例为 0%。

3）您对当前农村客运的票价水平评价？

在37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非常满意（票价合理，感觉有优惠）的比例为59.46%，选比较满意（票价稳定，没有上涨）的比例为27.03%，选一般（和以前差不多）的比例为10.81%，选不太满意（有点贵，出行成本高）的比例为0%，选非常不满意（票价太高，难以承受）的比例为2.7%。

4）您认为农村客运对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效果如何？

在37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效果显著的比例为56.76%，选有效改善的比例为35.14%，选一般的比例为5.41%，选没有改善的比例为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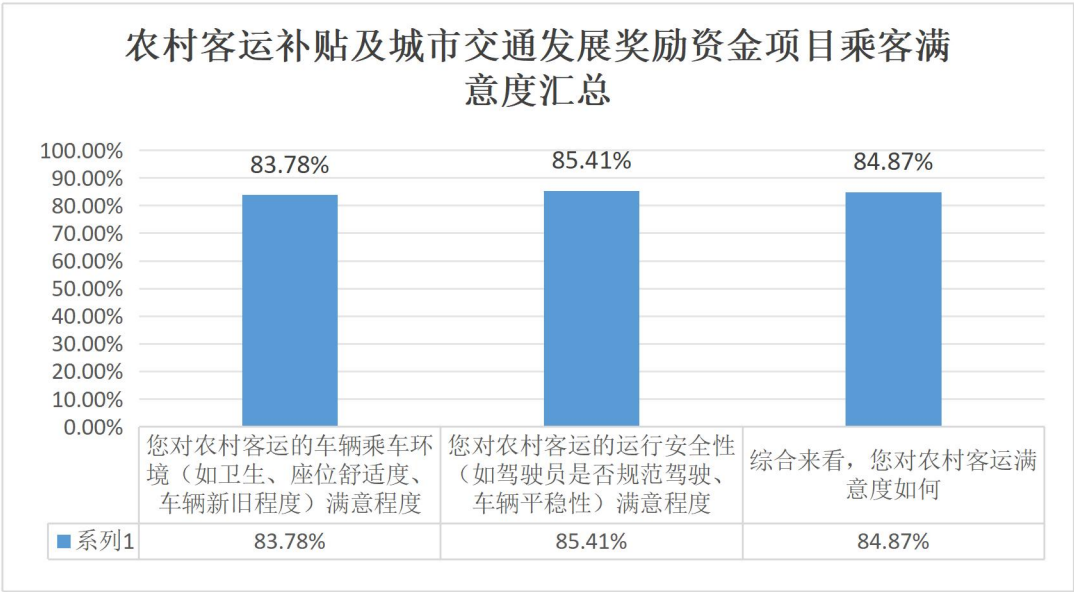
2.多选题

1）您出行的主要目的地通常是？

在37份有效问卷中，被调查对象中选县城购物/办事的比例为50.88%，选乡镇集市/就医的比例为7.02%，选接送孩子上学的比例为10.53%，选走亲访友的比例为14.04%，选其他的比例为17.54%。

3.满意度题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受益对象的整体满意程度为84.68%，满意度水平较好。调查对象对问题按照满意度评分由高到低排序依次为：您对农村客运的运行安全性（如驾驶员是否规范驾驶、车辆平稳性）满意程度？（85.41%）、综合来看，您对农村客运满意度如何？（84.87%）、您对农村客运的车辆乘车环境（如卫生、座位舒适度、车辆新旧程度）满意程度？（83.78%）。具体如下图所示。



附件 5 相关负责人访谈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相关负责人访谈报告

1. 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为促进自治区农村客运、城市公共交通等行业健康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加强和规范“十四五”时期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的管理，我单位严格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启动 2024 年度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项目，通过专项财政补贴政策，补齐农村客运运营短板，保障农村客运线路稳定运行，夯实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基础。

（2）项目立项的目标：通过对 2024 年度 12 辆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财政安排 16.70 万元补助资金，鼓励客运企业积极承担义务，推动运输服务高质量发展，切实减轻企业运行负担和地方财政压力，让人民群众共享交通运输得到改善。

（3）该项目资金实施内容与实施情况：本项目实施核心内容为完成辖区 2024 年度 12 辆合规运营农村客运车辆的运营核算、补贴审核、资金拨付全流程工作，专项 16.70 万元财政补助资金专项用于抵扣客运车辆年度运营成本，助力企业降低运营损耗、稳定运营业态。目前，项目已全部完成既定实施任务，12 辆农村客运车辆的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核算、审核工作全面办结，16.70 万元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已全额拨付到位。项目落地后，有效支撑了农村客运企业常态化运营，切实缓解了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减轻了地方财政民生配套负担，圆满完成年度补贴落实工作。

（4）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一是按照分工成立项目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将项目的运行，资金使用情况全部纳入领导小组的监管之下。二是单位领

导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且分工明确，将责任落实到具体部门人员，工作落实到具体项目，确保自评工作组织到位、责任到位、项目到位。三是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用途使用，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监控。

2. 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本项目预算申报、审核、资金拨付全程依托官方信息化平台规范开展，流程严谨、公开透明，具体操作流程如下：首先，依托重点营运车辆公共服务平台，精准提取辖区 12 辆农村客运车辆全年行驶轨迹、实际运营里程等核心数据，确保基础数据真实可追溯。其次，由客运企业依据平台核验数据，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如实填报车辆运营里程、车辆信息、运营状态等申报资料，完成线上月报上报。再次，由县交通运输局对企业上报的申报数据、车辆资质、运营信息进行初步审核，核验无误后逐级上报至州交通运输局复核。最后，由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完成最终数据审核与补贴额度核定，审核通过后将专项补贴资金下发至县财政局，最终通过一卡通系统直达拨付至对应客运企业及运营主体，全程实现闭环合规管理。

3. 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经费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1）项目实施关键环节：结合项目实施全流程，本项目经费实施核心关键环节主要包含四项：一是车辆运营数据采集核验环节，二是补贴资料线上申报审核环节，三是专项资金预算审批环节，四是资金最终拨付落地环节，各环节层层衔接、环环相扣，直接决定项目实施质量与资金使用合规性。

（2）对应管理办法：项目全程严格遵照顶层制度规范实施，核心依据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客运补贴资金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管理办法》，同时严格执行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财政厅关于城乡客运运营补助资金申报、审核、拨付的相关配套管理细则，所有环节均有制度依据、有规范标准。

（3）实际操作情况：在数据采集核验环节，严格按照管理办法要求，依托官方平台溯源车辆行驶轨迹、运营里程，杜绝企业虚报、瞒报数据，确保补贴核算基数真实准确；在资料申报审核环节，严格执行逐级审核制度，县、州、自治区三级交通部门依据管理办法分工，分层核验申报资料，剔除不合规申报信息；在预算审批环节，严格按照财政预算管理规定，对照项目立项批复、资金额度规范完成预算编报与审批;在资金拨付环节,严格遵守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管理要求，依托一卡通系统规范拨付，全程留痕、合规可控，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办法要求。

4.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详细审核每一辆农村客运车辆行驶轨迹和运营里程数,确保系统上传数据无误：为切实保障项目经费规范、合理、高效使用，杜绝资金浪费、违规使用等问题，我单位聚焦项目核心风险点，落实全方位监督约束工作。一是严把数据核验关口，安排专人专岗负责，逐车、逐项详细审核 12 辆农村客运车辆的行驶轨迹、年度运营里程、运营时段等核心数据，对比重点营运车辆公共服务平台原始数据与企业上报数据，逐一核对、精准校验，确保系统上传申报数据真实、准确、无误差，从源头杜绝虚报冒领补贴资金的问题。二是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约束制度，明确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全程监控资金拨付与使用流向，确保经费全部用于农村客运车辆运营补贴支出，切实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精准、合规、高效。

5.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本项目实施主要涉及县交通运输局和县财政局两大核心部门,各部门分工明确、密切配合，形成联动工作合力，保障项目顺利落地实施。具体联动机制为：县交通运输局作为项目实施主体，主要负责项目统筹推进、车辆运营数据采集核

验、企业申报资料审核、逐级上报、项目日常监管及绩效自评等工作，梳理汇总补贴所需的驾驶员身份证号、银行卡号、车辆运营信息等全套资料，完成一卡通系统信息填报工作。县财政局作为资金监管拨付主体，负责接收上级下发的专项补贴资金，对交通运输局提交的拨付资料、人员信息、补贴额度进行最终合规审核，审核无误后通过一卡通系统完成资金精准拨付。

6. 通过本项目经费，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

本项目已圆满完成各项实施任务，全面达成立项预期效果。一方面，16.70万元专项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资金全额精准发放，有效对冲了农村客运车辆燃油、运维等运营成本，切实减轻了辖区客运企业的经营压力。另一方面，专项财政资金的落地扶持，有效缓解了地方财政民生保障配套压力，优化了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同时，通过政策激励，充分调动了客运企业履行公益服务责任的积极性，保障了乡村客运班线稳定运营，极大便利了农村群众出行，切实让基层群众共享交通运输改革发展成果，有效推动了辖区农村客运行业高质量发展。

7. 请您谈谈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1）问题或难点：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核心难点为资金拨付系统操作熟练度不足。本年度补贴资金统一启用全新的一卡通系统完成拨付工作，新系统在信息录入、资料上传、流程审核、资金提交等方面操作流程、功能模块较旧系统变化较大。单位工作人员初次适配新系统，对系统操作规范、填报细节、审核流程、故障处理等内容不够熟练，初期出现资料填报效率偏低、流程推进速度较慢的问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资金拨付前期工作效率。同时，针对新系统的专项操作培训较为欠缺，工作人员实操经验不足，是本次项目实施的主要短板。

（2）下一步的工作规划：一是强化业务技能培训，熟练掌握系统操作。组织工作人员学习一卡通系统操作流程、填报规范及注意事项，通过实操演练、交流学习等方式，快速提升工作人员新系统操作能力，熟练掌握信息填报、资料审

核、资金拨付全流程操作，彻底解决操作不熟练的问题，提升后续补贴资金拨付工作效率。二是建立工作台账，细化工作流程。针对农村客运补贴项目全流程建立标准化工作台账，梳理数据核验、资料申报、系统填报、资金对接等各环节要点，规范工作流程，留存工作档案，实现项目全程规范化管理。三是深化部门联动协作。持续加强与财政、上级交通部门的沟通对接，及时掌握政策更新、系统升级、资金拨付等相关要求，提前做好各项筹备工作，确保后续年度农村客运补贴项目高效、有序、精准落地。四是常态化开展项目自查自纠。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数据审核、流程落实情况进行自查，及时发现并整改工作短板，持续提升项目实施质量与资金使用效益。

8.请您简要说明一下，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对于规范财政专项经费管理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1）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明确所有财政专项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批复、项目立项用途使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混用专项资金，单独对农村道路客运运营补贴资金进行专项核算，独立记账、单独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轨迹清晰、用途合规。

（2）规范经费审批流程。建立“分级审批、层层把关”的经费审批机制，专项资金拨付、使用需经过业务部门审核、财务部门复核、分管领导审批、主要领导终审的完整流程，每一笔资金支出均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查，杜绝随意支出、违规支出。

（3）强化财务动态监管。财务部门全程参与项目实施，对专项经费的预算执行、资金拨付、使用情况进行常态化动态监控，定期核对账目、核查资金流向，及时发现并纠正资金使用中的不规范问题，防范财务风险。

（4）完善档案归档管理。对专项经费的申报资料、审批文件、拨付凭证、核算台账、绩效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统一归档，建立完整的财务档案体系，实

现专项经费全流程可追溯、可核查，为后续审计、绩效评价、督导检查提供完整依据。

（5）落实绩效全过程管理。将财政专项经费使用与项目绩效管理深度融合，事前编制绩效目标、事中监控绩效运行、事后开展绩效自评，以绩效导向规范资金使用，持续提升财政专项经费使用效益。

农村客运补贴及城市交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相关负责人访谈提纲

1.请您从以下几点谈谈该项目的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2）项目立项的目标；

（3）该项目资金实施内容与实施情况；

（4）该项目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法。

2.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的预算申请编报、审批和拨付流程。

3.请您简要介绍该项目经费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有哪些？针对各环节已制定的管理办法有哪些？以及上述办法的实际实施过程中是如何操作的。

4.请您谈谈作为项目实施单位，为确保达到经费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和约束工作？

5.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部门或单位有哪些？相互之间是如何联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的？

6.通过本项目经费，您认为是否达到了其预期效果？

7.请您谈谈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或难点，以及下一步的工作规划。

8.请您简要说明一下，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对于规范财政专项经费管理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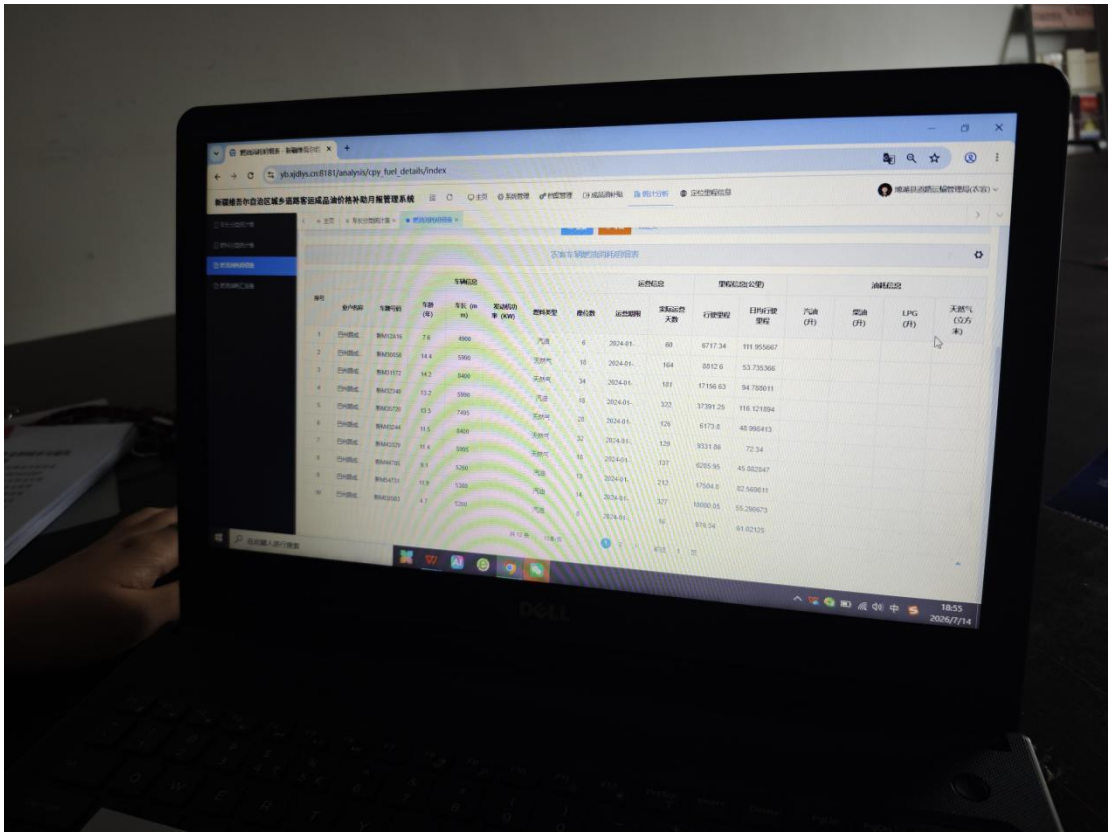
访谈联系表

访谈单位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博湖县交通运输局	阿扎提·艾孜买提	13310076367	

附件 6 实地调研照片



附件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道路客运成品油价格补助月报管理系统照片



附件 8 重点营运车辆公共服务平台照片

